衢州市公路港航与运输管理中心办公用房零星更新维修项目（第二次发布）

公开询价文件

采购人：衢州市公路港航与运输管理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建经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

正文部分

建经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受衢州市公路港航与运输管理中心的委托，对衢州市公路港航与运输管理中心办公用房零星更新维修项目进行询价采购，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参加。

一、供应商资格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具备建设部颁发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采购方式：公开询价

三、采购预算价：14.6972万元

四、采购需求：

衢州市公路港航与运输管理中心办公用房零星更新维修项目，地点为衢州市公路港航与运输管理中心办公楼及附属楼。

1.清单见附件。

2.承包方式要求：单价合同。数量按实计算，价格按中标价与招标控制价同比例下降计算。

3.工程质量标准

3.1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一次性验收合格要求。

3.2本工程采用的技术规范

（1）国家现行的设计规范。

（2）国家现行的施工规范。

（3）国家现行的验收规范。

（4）国家现行的质量验评标准。

（5）国家及地方现行施工验收及施工安全技术规范。

3.2规范的获得由中标供应商自行解决。

3.3在合同履行期间，若上述标准或规范有修改或重新颁布，响应人应遵照执行。

4.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1）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按省、市建筑业、安全监督等相关主管部门发布的有关管理规定执行。响应人必须服从和配合采购人及相关安全监督管理部门的检查与监督。如若因响应人原因发生的人身伤亡、财产损失及其他一切事故，由响应人承担一切责任及费用，并扣除文明施工、安全生产履约保证金及安全文明措施费。

（2）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响应人须对其管辖范围内的所有人员和设备以及工程的安全负责，负责做好其所辖人员的工作场所的日常治安管理和安全保护工作。

（3）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响应人须对其管辖范围内的所有人员和设备以及工程的安全负责，负责做好其所辖人员的工作场所的日常治安管理和安全保护工作。

（4）响应人在工程施工期间，应当采取措施保持施工现场平整，物料堆放整齐。工程所在地有关政府行政管理部门有特殊要求的，按照其要求执行。

（5）在工程移交之前，响应人应当从施工现场清除响应人的全部工程设备、多余材料、垃圾和各种临时工程，并保持施工现场清洁整齐。经采购人同意，响应人可在采购人指定的地点保留响应人履行保修期内的各项义务所需要的材料、施工设备和临时工程。

5.其他施工过程中需注意事项

（1）本工程在施工期间，成交供应商应注意保护好采购人周边现有成品，如有损坏，须无条件修复至采购人满意。

（2）废弃材料不得丢弃或随意堆放，清理产生的拆除费、搬运费、交通运输费等各项费用均由供应商自行考虑并计入响应总价且一次性包干

（3）工程完工后，成交供应商需对施工现场进行全面的清洁工作。

6.工程管理要求

（1）工程管理原则：

①本工程承包范围内的工程项目，成交供应商未经采购人同意，一律不得转包，一经发现采购人有权立即取消其承包资格，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②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如发现成交供应商为挂靠单位，采购人可立即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③成交供应商须严格按照已确认的施工技术方案组织实施，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的项目管理部门的管理。

④成交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确定的工程项目经理及项目团队人员，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调换和撤离，本工程确定的成交人的项目团队人员成员，不得兼任其他工程职务并应完全到位。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撤换工作不负责任、管理不力、贻误工期、违法乱纪及造成严重安全事故和工程质量事故的项目班子的任何人员，直至项目经理本人。如项目班子成员被采购人撤换，按项目班子成员不到位处罚额度进行处罚，成交供应商不得姑息迁就，拖延撤换和有碍工程进展，否则，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对由此造成的采购人损失,予以追究赔偿。

（2）项目团队人员要求：

①项目经理：本项目拟派项目经理应具有注册在响应人单位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其他工种按工作需要配置，成交供应商应使用训练有素的施工人员，持证上岗，按相关施工技术规范和质量验收规范施工。

（3）工程管理其他要求

①本项目施工现场采购人不提供食宿，施工期间，所有施工人员的食宿均由成交供应商自行安排，材料的堆放及停车必须服从采购人的安排。

②施工现场严禁吸烟。

7.材料选择

7.1本工程使用的原材料必须符合采购人、采购文件（含工程量清单）中注明的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要求。

7.2成交供应商原则上应选用统一品牌的材料（设备），并事先向采购人书面报备。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和使用。实际施工过程中，采购人将严格检查验收进场原材料的合格证及质保书，如发现实样与质保书不符，应立即取样进行复查，对不合格的材料严禁用于本工程。成交供应商使用不合格产品的，必须返工处理。

7.3本工程涉及的主要材料及零星材料，各供应商须满足采购人要求及规范，要符合质量和环保要求，严禁选择不符合采购人要求的低档材料进行报价及组织施工实施。

7.4本工程所采用的材料，响应人在投标报价时必须考虑材料运至工地，到工地后的卸车、二次搬运、保管、验收所产生的费用。工程结算时，不作调整。响应人必须服从采购人安排并按采购人要求实施。

8.材料的质量保证

8.1在免费保修期内，响应人对有缺陷的部位必须无偿地给予修理与更换，并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对采购人或第三者的直接损失，除非该缺陷是由于人为破坏或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坏。

8.2响应人必须对所承包的工程的质量负全部责任，其责任不因其他材料生产商提供的保证书而减轻或更改。

8.3材料检验结果证明其有害物质含量指标超标的产品不得在工程上使用。

8.4所有材料设备必须在检验合格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用于本工程。

8.5由响应人采购的主要建筑材料，当响应人选定的产品质量达不到预期质量目标时，采购人保留更换的权利。

9.供应要求

9.1本次招标承包范围内的建筑施工材料均由响应人根据本响应文件和国家有关规定的具体要求进行采购、运输、检验、保管，但采购人保留变更和指定材料的权利；所有建筑材料须有产品合格证和质量保证书，如有样品要求的应先送样品，样品经采购人确认与招标要求一致后封存，批量供应时应与样品一致，并经相关部门检验合格后方可使用。

9.2实际施工过程中，所有建筑材料须有产品合格证和质量保证书，符合国家规定的技术标准，并且须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方可使用。由响应人采购的主要建筑材料，当响应人选定的产品质量达不到预期质量目标时，采购人保留更换的权利。

10.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在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中标（合同）金额的55%为预付款，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相应金额的预付款保函；待门及门框材料采购到位，经采购人检验无误后，完成施工后支付至合同价的75%；待吊顶材料采购到位，经采购人检验无误后，完成施工后支付至合同价的95%；所有项目实施完成并经采购人验收通过后，成交供应商提供支付材料及正式发票后，付款流程完成后7个工作日内，付清剩余合同款。

11工期要求：15日历天完成。

12.工程售后服务要求

（1）保修期：按工程质量保修书规定执行。

成交供应商应与采购人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和双方约定，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2）在保修期内，成交供应商对有缺陷的部位必须无偿地给予修理与更换，并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对采购人或第三者的直接损失，除非该缺陷是由于人为破坏或合同规 定的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坏。

（3）成交供应商必须对所承包的工程的质量负全部责任，其责任不因其他材料生产商提供的保证书而减轻或更改。

（4）供应商应当在缺陷责任期内具有完善的售后技术支持和服务体系，能够提供服务标准、服务流程、服务内容。

五、报价要求：供应商的报价应小于等于采购预算价，否则其报价无效，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询价。

投标价为投标人中标后为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需支付的一切费用（含税金）、拟获得的利润，并考虑了应承担的风险，包括人工费用、设备费用、机械设备费用、材料费用、劳保福利、管理费、税金、利润及为完成合同所需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

最终结算合同价格，工程量按实结算，数量按实计算，价格按中标价与招标控制价同比例下降计算。

投标单位投标之前需要自行踏勘现场。具体采购设施结合现场实际情况报价，清单特征描述与现场实际有点偏差，结算单价不做调整。工程量按时结算。

六、询价响应文件编制

1.响应文件的组成：

①营业执照复印件；

②“信用中国”网站或“中国政府采购网”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网站截图。

③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资格条件的承诺函；

④询价响应报价表；

⑤响应函；

⑥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⑦其他要求。

1. 询价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完成衢州市公路港航与运输管理中心办公用房零星更新维修项目的所有费用。
2.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3. 询价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任何要求对询价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应2024年12月4日17：00前将需澄清的内容以书面（传真）形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答复（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答复内容将于2024年12月4日17：00前在信息发布的网站公布（请各供应商务必关注相关网站），并以书面的形式(可传真)通知已报名的供应商，如在规定时间内未收到供应商书面澄清要求则视为认同。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询价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询价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询价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1. 文件的编制和密封要求：

1、询价响应文件为一份正本，二份副本，需装订成册；

2、询价响应文件应按格式要求签章；

3、询价响应文件须装袋密封，封口处须加盖单位公章，封面按提供的询价响应文件封面编制。

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询价时间）：2024年12月5日10：00（北京时间）。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拒收响应文件。

十、提交响应文件截止地点（询价地点）：建经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

十一、评定成交原则

1.询价小组由采购人负责组织。

2.询价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询价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成交原则：

最终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的前提下，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如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最终报价相同且最低的响应供应商，则由采购方自行选择成交供应商。

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或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采购终止。

十二、成交通知书：采购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发布后，发成交通知书。

十三、合同签订：成交供应商在确定成交资格后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十四、供应商质疑的提出、处理：按“《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处理办法》 浙财采监[2012]18号”执行。

十五、供应商支付的费用：采购代理服务费按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件及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 的通知 （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的“ 工程招标 ”收费标准收取。采用差额定律累进法计算，计费基数为中标价，代理服务费低于2000元按2000元计取。由中标供应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前一次性支付给代理机构。评委费按实际发生收取，评委费发放按《浙江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执行。

十六、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衢州市公路港航与运输管理中心

联系人：赵先生 联系电话：0570-3012871

地址：衢州市三江东路8号

1.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建经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地点：衢州市西区九华北大道507号合屹大厦1号楼1单元10楼

联系人：胡先生 联系电话：0570-3019238/18305003345

电子邮箱：[89215006@qq.com](mailto:89215006@qq.com)

## 询价响应文件封面

**衢州市公路港航与运输管理中心办公用房零星更新维修项目**

询

价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 （加盖公章）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日期：

1、营业执照复印件

2、“信用中国”网站或“中国政府采购网”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网站截图

3：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资格条件的承诺函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资格条件的承诺函

衢州市公路港航与运输管理中心：

我方参与衢州市公路港航与运输管理中心办公用房零星更新维修项目询价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方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我方与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成交/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4、询价响应报价表

询价响应报价表

项目名称：衢州市公路港航与运输管理中心办公用房零星更新维修项目采购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数量 | 单位 | 报价（元） | 备注 |
| 1 | 衢州市公路港航与运输管理中心办公用房零星更新维修项目采购项目 | 1 | 项 |  |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6、响应函

响应函

衢州市公路港航与运输管理中心：

我方收到贵公司衢州市公路港航与运输管理中心办公用房零星更新维修项目 询价采购通知，经仔细阅读和研究，我方决定参加投标。并向贵公司承诺：

1. 我方愿意按照询价采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的所有内容，我方的报价包括咨询服务、税费等一切费用。
2. 如果我方的询价响应文件被接受，我方将严格履行询价采购通知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保证按期、按质履行合同，完成合同内容所规定的全部工作。
3. 我方愿意提供招标方在询价采购通知中要求的所有资料，也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我方响应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所提供的资料全部是真实的、有效的，若有虚假，我方愿承担一切责任。
4. 我方认为贵方有权决定成交者，还认为贵方有权接受或拒绝所有的供应商成交。
5. 我方愿意遵守询价采购通知中所列的收费标准。
6. 我方承诺该项报价在递交后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我方同意成交后若不履行询价采购通知的内容要求和各项承诺及义务的即被视为违约，我方的成交标资格将被取消。
7. 我方同意若无法按约定条款履行义务等行为，招标方有权取消我方成交资格。
8. 如果我方成交，我方愿意在到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本次询价采购的成交通知书和合同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成交服务费，逾期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人民币贷款最高利率计付利息；

9、与本次投标有关的通讯地址：

单    位：         联 系 人：

地    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7、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7-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反面） |

3-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衢州市公路港航与运输管理中心：

本人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 （职务）为我方授权代表，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衢州市公路港航与运输管理中心办公用房零星更新维修项目 询价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该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反面） |

注：如询价响应文件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询价响应文件必须附此授权委托书，否则视为无效文件。

附件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衢州市公路港航与运输管理中心办公用房零星更新维修项目

发包人（甲方）：衢州市公路港航与运输管理中心

承包人（乙方）：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一、根据 的公开询价评审结果，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情况下，达成以下协议：

二、项目概况：

采购内容：衢州市公路港航与运输管理中心办公用房零星更新维修项目，具体见招标控制价内容。

地点：衢州市公路港航与运输管理中心办公楼及附属楼。

质量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

安全要求：确保无安全事故。

工期要求：

三、合同价格及结算方式

暂定合同价： 元。

工程款结算方式：数量按实计算，价格按中标价与招标控制价下降比例计算。

价格变更原则：招标控制价中有适用综合单价的，按原综合单价；招标控制价中有类似的工程项目综合单价，可参照类似工程项目综合单价计算确定；没有类似的工程项目综合单价或属于缺项内容的，由双方协商签证价格确定，签证价不下浮。

四、付款方式：

在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中标（合同）金额的55%为预付款，乙方应向采购人提供相应金额的预付款保函；待门及门框材料采购到位，经乙方检验无误后，完成施工后支付至合同价的75%；待吊顶材料采购到位，经甲方检验无误后，完成施工后支付至合同价的95%；所有项目实施完成并经甲方验收通过后，乙方提供支付材料及正式发票后，付款流程完成后7个工作日内，付清剩余合同款。

五、工程施工质量

1、对隐蔽工程施工前必须通知甲方，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方能进行下道工序。

2、在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改变施工内容，如遇特殊情况，必须征得甲方同意后方可改变。

六、甲、乙双方责任

（一）甲方

1、开工前向乙方提供施工有关的技术资料和必要的技术要求。

2、甲方提供乙方出入实施现场的权利，除材料运输车辆外，其余车辆不得进入施工现场。在乙方进行实施作业时，甲方应对乙方与涉及相关科室的协调工作提供必要的协助。

3、派甲方代表负责监督工程施工进度和质量，检查隐蔽工程，解决施工中应由甲方负责的其他事宜。

4、工程施工过程中，如有变更事宜，由甲方与施工单位共同协商，甲方出具联系单。

5、工程全面完工，应及时组织完工验收。

（二）乙方

1、乙方按合同约定组织项目实施，应严格按照省、市及地方安全生产和劳动保护的有关规定，认真落实各项安全保护措施及安全生产责任制，并随时接受甲方及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甲方在进行巡查时发现工程质量或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达不到要求，应告知乙方，乙方应按要求整改。

2、乙方应强化安全意识，抓好安全生产，消除安全隐患，杜绝事故发生，实施中若发生人员伤亡，或者造成第三方的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或由此而引起的其他一切损害和损失，由乙方自行负责处理，并承担全部费用，甲方均不承担责任；若甲方因此向相关人员或第三方赔偿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3、乙方在实施项目全过程中要认真做好产品保护。因失窃或失火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凡由此而损及甲方利益时，甲方将向乙方索赔。

4、乙方认真做好现场设施保护工作。因乙方原因至使设施受到损害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含赔偿费）均由乙方负责，凡由此而损及甲方利益时，甲方将向乙方索赔。乙方完成作业后，需清理垃圾，打扫卫生，对甲方场所恢复原状，清理出的垃圾进行搬除、装车、外运。七、违约条款

（一）甲方违约

1、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的（但并非乙方原因造成），甲方除应按乙方完成的实际工作量支付费用外，还应按剩余合同价的 5％～10％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二）乙方违约

1、质量方面：按国家现行有关验收规范和标准，达到合格验收标准。如验收不合格，视为违约，甲方将有权并视情况严重程序扣罚不超过签约合同价10％的违约金，同时乙方无条件返修，并承担返修的费用。

2、确保民工工资方面：乙方应确保民工工资按时兑现，绝不拖欠，否则视为违约，甲方将有权并视情况严重程序扣罚不超过签约合同价10％的违约金。

3、时间方面：乙方在规定时间内未能完成项目的，每延误一天，按签约合同价的千分之三扣罚违约金，最多不超过签约合同价10％。

4、乙方将项目转包或者分包的，视为违约，甲方将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回甲方所支付的全部费用。

八、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衢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九、本协议正本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安全生产管理合同

为在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发包人 （以下简称“甲方”）与承包人 （以下简称“乙方”）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一、甲方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和投入使用。

4、组织对乙方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乙方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二、乙方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坚持 “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条款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负责人到生产工人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横向到边，纵向到底。项目负责人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配备专职安全员，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乙方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乙方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艇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负责人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乙方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发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9、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10、乙方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它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三、违约责任

如因甲方或乙方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副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地址：

电话：

年 月 日

乙方： （单位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地址：

电话：

年 月 日